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合作方解约通知函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披露了《关于签订合作协议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现将相关进展公告如下：

2022年8月9日，浙江宋都锂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都锂科”）收到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珠峰”）发送的《催告函》，西藏珠峰在函件中催促各方履行合约事项。宋都锂科已就《催告函》所涉问题进行了回复，同时敦促西藏珠峰及时落实并履行其合同项下的承诺与义务。

公司刚刚获悉子公司宋都锂科于2022年8月18日晚间收到了西藏珠峰发送的《解约通知函》，西藏珠峰单方面宣布解除合作协议并予以公告。

截至收到《解约通知函》之日，公司已为合作的开展做了各项准备，包括公司已经聘请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团队对合作项目可行性进行尽调等各项事宜，公司前期已给西藏珠峰发送邮件请其帮助发商务邀请函以办理签证赴阿根廷尽调等。但由于西藏珠峰单方面宣布解除合作协议事项，公司将就此情况与西藏珠峰联系核实具体原因。

同时公司关注到联合体一方启迪清源（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清源”）单方面违反联合体协议，在未通知公司，也未与公司解除原合同的情况下，就同一项目与第三人签署了合作协议，公司亦将就此情况与启迪清源进一步联系核实其违反联合体协议的原因。

基于上述情况，该合作事项可能面临终止的风险，公司将以控制风险作为第一要务，谨慎对待该类业务事项的发展。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宋都基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9日